

证券代码：871311

证券简称：ST 东河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
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公司委托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（亚会审字（2021）01110343 号）无法表示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董事会对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作了专项说明。

监事会对董事会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，现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（1）监事会对董事会作出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无异议。

（2）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所涉事项的实际情况。

（3）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9 日